

辽宁科技大学教务处文件

辽科大教发〔2021〕55号

关于开展辽宁科技大学“思政点滴，我来铭记” 思政课情景微电影大赛活动的通知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特别是在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响应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举办辽宁省高校第三届思政课情景微电影大赛活动的号召，现举办辽宁科技大学“思政点滴，我来铭记”思政课情景微电影大赛活动。

一、活动目标

鼓励支持大学生在思政课教师指导下组建团队，以“我心中的思政课”为主题，用情景微电影的方式，展现学生心目中理想的思政课，呈现思政课学习过程中的精彩故事。

二、活动对象

辽宁科技大学全日制在校大学生。

三、作品要求

1. 作品长度：5 至 10 分钟的短视频。

2. 作品内容：反映思政课课堂教学、社会实践以及日常思想政治教育的内容；反映对思政课相关主题思考的内容；反映对思政课教学期望与畅想的内容。情景微电影要求主题立意正确、形式完整、语言流畅、画面清晰，创作与拍摄过程要体现出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的特点，贴近大学生学习和生活。作品要弘扬主旋律、体现正能量，不得出现篡改历史、过度搞笑和娱乐化、宣扬低俗庸俗思想行为的内容与情节。每个作品要有 1 名思政课教师担任指导教师，对学生的剧本内容、拍摄过程以及最终作品进行全程跟踪指导与监督。

3. 作品范围：可涵盖“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中国近现代史纲要”“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形势与政策”等任何一门课程的相关知识点。

4. 作品形式：可用多种电影类型，选用其他音乐、图片、影视等素材时应符合国家相关版权法规，一般不选用地图类素材。视频作品或自拍素材中涉及人物访谈内容时，应标明人物介绍。

四、时间安排

1. 创作报送阶段：2021年5月25日至6月25日，各学院组织推荐或学生个人自荐作品，邮件以“微电影大赛活动-学院及姓名”命名发送到指定邮箱（askdxyzd@163.com）。

2. 评优奖优阶段：2020年6月26至7月15日，教务处组织专家对报送作品进行评审，视作品质量和数量评出若干部优秀作品。对于获得一、二、三等奖作品，分别奖励1000元、800元、500元，并颁发荣誉证书，并择优推荐获奖作品参加省高校大学生微电影展示活动。对于获得省级一、二、三等奖作品，学校将分别奖励3000元、2000元、1000元。

联系人：刘老师，联系电话：5928500

附件1：微视频制作技术要求

附件2：大赛评分细则



